

济宁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

济政任〔2022〕4号

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免去陈振卫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济宁高新区、太白湖新区、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曲阜文化建设示范区管委会（推进办公室）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市人民政府决定，免去：

陈振卫的济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总会计师职务；

张丕麟的济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主任职务。

济宁市人民政府

2022年2月1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**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济宁军分区。**

